

常州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常安〔2017〕36号

关于切实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辖市（区）安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12月9日，连云港市聚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重大爆炸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教训十分深刻。“12.9”事故发生后，省政府连夜召开全省安全生产紧急电视电话会议，要求深刻吸取事故教训，立即在全省部署开展安全隐患再排查再整治等工作。12月17日，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在连云港市召开全国安全生产事故现场会，开展警示教育，部署防范遏制危险化学品重特大事故工作措施。进入11月份以来，全国发生多起重大火灾事故，给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近日，市委书记费高云就做好当前我市安全生产工作作出重要批示：“冬季是事故高发季

节，一定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务必落实责任和措施，做好隐患排查整改，确保安全生产，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市长丁纯要求：针对冬季安全生产规律特点，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扎实组织开展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查问题、找隐患、促整改、堵漏洞，推动各项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到位。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根据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指示批示精神，结合我市安全生产特点，就做当前我市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切实加强对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

岁末年初历来是安全生产的关键时期。各类生产经营活动进入旺季，交通运输繁忙，生产企业赶工期、抢任务，往往忽视生产安全；节日期间群众出行和大型文娱活动、集会增多。加之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结束后，一些地区和单位容易出现松懈思想，违法违规现象极易“回潮”。同时，受低温、雨雪、冰冻、寒潮、雾霾等灾害性天气影响，危险因素增多，事故易发多发。省、市“两会”召开在即，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有清醒认识，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齐抓共管”的要求，持续抓好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措施，确保岁末年初全市安全平稳。

二、立即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隐患大排查

要突出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环节，从即日起至2月底，

通过企业自查、部门检查、政府督查的方式，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危险化学品方面，要深刻汲取连云港“12.9”事故教训，坚持问题导向，迅速开展两项专项排查。一是涉及安全设计、自动控制的专项排查。重点对企业存在《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涉及的重大隐患进行严格检查，对企业自动控制改造不到位的、建设项目自动控制系统设计不合规的、在建设中弄虚作假的、在生产过程中自动控制系统擅自摘除停用的，一律停产整顿，待整改到位、验收合格后复产。新建化工装置必须依规设置自动控制系统。二是开展涉及硝化、氯化反应装置的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对涉及硝化、氯化化工工艺企业的外部安全防护距离是否符合标准规范要求、是否实施自动控制措施开展专项排查；对相关企业不能满足《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装置个人可接受风险标准和社会可接受风险标准》外部安全防护距离要求的，自动控制措施不能满足《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要求的，一律停产整顿，不具备整改条件的，一律予以关闭或转产。交通运输方面，深入开展以“两客一危”为重点的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对交通运输企业和客车（船）、危险品运输车（船）等重点车辆船舶，重点路段、水域的安全监管，严查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非法载客以及违规冒险行车（船）等严重交通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消除重点路段、水域的事故隐患。强化长江及内河渡口、渡船安全监管。消防安全方面，切实加强对文化娱乐、车站、码头、

商场、集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确保消防设备设施齐全完好，确保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畅通。加强对各种体育、文化娱乐和其他大型活动的组织管理，要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制定合理的人群疏散等应急预案，严格安全保障措施，严格审批把关，坚持安全“一票否决”制度，严防拥挤踩踏、火灾等群死群伤事故发生。以商场市场、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组织开展元旦春节期间消防安全检查和节日期间错时巡查；加强对辖区“城中村”、“三合一”场所、出租屋和小作坊、小单位的消防安全检查，对于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要严格执法，坚决督促整改，凡不符合消防安全要求且存在重大隐患的，要依法采取临时查封或关停等措施，严防“小场所发生大火”。燃气安全方面，要汲取今年我市及周边城市发生的事故教训，突出抓好餐饮燃气安全专项整治，督促餐饮企业强制配备燃气泄漏报警装置，提高安全防范水平。建筑施工方面，要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加强对深基坑、高支模、脚手架、起重机械、高边坡以及房屋拆迁等施工部位和环节的隐患排查治理，严禁雨雪、大风天气强行组织施工。严格建筑施工现场脚手架搭设、模板支撑、施工用电、塔吊、施工电梯、施工机械及安全管理的监督检查，严格落实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的规定。烟花爆竹方面，当前进入销售旺季，要强化对烟花爆竹运输、储存、销售和燃放等各环节的安全监管和安全专项检查，严格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要加强城乡各项基础设施的安全检查，

确保供电、供水、供气设备设施安全运转。非煤矿山、冶金工贸、油气输送管道、特种设备、旅游等行业领域要举一反三，全力推进隐患和问题整改工作。

三、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

针对“12.9”事故暴露出的问题，坚持以铁的心肠抓监管、铁的手腕抓治理、铁的纪律抓执法。在督促危化品企业全面开展责任制落实、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的基础上，加大事前执法力度，对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事故隐患的单位，坚决落实关闭取缔、上限处罚、停产整顿、依法追究法律责任等“四个一律”措施；对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企业，明确专门监管执法人员负责盯守，强化现场管控，不定期巡查、巡检，一旦发现明停暗开、死灰复燃的，及时报请司法部门采取强制措施；对因重大隐患整改不到位或整改工作不力导致事故的，一律停产停业整顿，一律约谈企业、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严肃追究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责任。同时，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曝光力度，对存在严重失信行为和发生事故的企业，实行联合惩戒和“黑名单”管理。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把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作为推动问题隐患整改的重要抓手，强化以促进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作为主要内容的执法检查，加大企业违法成本和责任事故查处力度，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四、强化督查检查，及时整改消除隐患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迅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各级

党政领导要亲自带队，各有关部门要抽调精干力量深入生产、经营、建设一线，开展实地检查督查，查问题、找隐患、促整改、堵漏洞。重点检查督查：各级政府及其有关部门、企业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工作措施落实情况；各类企业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和重大危险源监控，强化关键设施装置安全运行维护，落实冬季安全防范措施情况；对重大隐患和问题整改是否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存在重大隐患、整改验收达不到规定标准的，是否依法予以关闭情况；对非法建设、非法生产、非法经营打击是否取得实效情况等。省、市“两会”期间，各地、各部门要加大检查频次和执法力度，及时发现和整改问题。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认真组织和引导企业开展自查自纠，立足企业自身查找整改问题。对重点企业、重点场所的检查要明确分工，逐一落实，不得疏漏、不得马虎。要清晰记录检查项目、检查意见和整改要求以及检查责任单位、责任人。市领导将带队对重点行业领域进行督查督导（见附件）。市安委会将结合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对各地区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情况进行督查。

请各地区、各部门于 2018 年 3 月 3 日前将安全生产大检查隐患大排查及督查情况报市安委会办公室。联系人：宋海文，联系电话：85683107

附件:市领导带队督查重点行业方案



(信息公开形式: 主动公开)

常州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7年12月19日印发

附件：

市领导带队督查重点行业方案

一、督查分组和督查对象

第一组 丁纯带队，市安监局负责联络。督查重点地区、重点行业，全面掌握督查情况，督促解决涉及安全生产重大问题。

第二组 曹佳中带队，市发改委、市国资委负责联络。督查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和国资委监管企业等领域。

第三组 方国强带队，市教育局、市旅游局负责联络。督查教育、旅游等行业领域。

第四组 常和平带队，市公安局负责联络。督查道路交通、消防、民用爆炸物品等行业领域。

第五组 梁一波带队，市安监局、市经信委、市质监局负责联络。督查危险化学品、非煤矿山、工贸及特种设备等行业领域。

第六组 李林带队，市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国土局负责联络。督查建筑施工、轨道交通建设、城市燃气、公路及水路运输建设工程、港口、危险化学品运输、国土（矿山）等行业领域。

第七组 许峥带队，市农委、市水利局负责联络。督查水利、农业等行业领域。

二、督查时间安排

2017年12月20日—2018年2月15日。具体由带队市政府领导根据工作情况确定，具体企业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联络，报带队市领导审定，由各组联络员负责通知落实。